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司法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司法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58819589P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郝鹏飞 （签章）

联系人： 潘春义

联系电话： 13992263077

评价时间： 2023年3月9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	1.54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4	1.54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解工会经费至总工会。			共1.54万元，于2022年6月9日一次性转入总工会账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工会补助次数	≥1次	1次	15	15	
		质量指标	上解经费手续完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6月底前	6月9日	15	15	
		成本指标	上解经费支出	1.54	1.54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干部生活改善率	≥10%	1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会活动满意度	≥95%	96%	15	15		
总分						100	100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保障工会正常运转，从而保障职工权益。

2. 项目建设内容：按照县工会要求讲上解金额 1.54 万元，足额转入县总工会指定账户，到组织活动需要时申请使用。

（二）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及时上解工会经费至总工会，保障工会长期稳定运行，从而保障职工正常权益不受侵害。

2. 年度目标：及时上解工会经费至总工会。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上解部分)				
主管部门		子洲县司法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4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上解工会经费至总工会。		共1.54万元,于2022年6月9日一次性转入总工会账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工会补助次数	≥1次	1次	
		质量指标	上解经费手续完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6月底前	6月9日	
		成本指标	上解经费支出	1.54	1.5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干部生活改善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工会活动满意度	≥95%	96%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

该项目共下达预算资金 1.54 万，实际使用 1.54 万元，无结余。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部按照县工会要求 2022 年 6 月 9 日转入县总工会指定账户。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严格遵守资金文件，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支付过程严格遵守本单位财务审批程序。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年6月	一般公共预算	工会上解	1.54
		合计		1.54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等级。具体情况为：

（1）该项目年初预算 1.5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4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共 15 分，得 15 分。

（2）数量指标：申请工会补助次数 \geq 1 次，全年完成 1 次，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3）质量指标：上解经费手续完善率 100%，全年完成 100%，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4）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6 月底前，于 6 月 9 日完成，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5) 成本指标：上解经费支出 1.54 万元，全年完成 1.54 万元，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6) 社会效益指标：困难干部生活改善率 \geq 10%，调查完成 10%，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7)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工会活动满意度 \geq 95%，调查完成 96%，应得 15 分，实得 15 分。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单位工作方案要求，有序开展进行。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绩效总体目标编制不完整，产出指标编制不合理，不细化，部分指标缺失；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时与下属单位同类项目做了合并。

(二) 改进措施：积极参加财政局开展的绩效相关培训，同时多参考学习财政局提供的各类文件汇编及绩效相关资料，提高本单位绩效意识，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完善绩效内容。

五、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评价 人员	郝鹏飞	局长	子洲县司法局	
	马登刚	副局长	子洲县司法局	
	鲍峰	副局长	子洲县司法局	
	万新军	党组副书记	子洲县司法局	
	高洁	财务人员	子洲县司法局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3年3月17日